

概要

-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基於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86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須就股份發售支付之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將予收取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6,090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詳情，請參閱下文「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段落。
- 已接獲根據公開發售提交合共9,496份有效申請(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之申請)，認購合共3,966,6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等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396.66倍。
- 由於公開發售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已啟動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在公開發售中有效申請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00倍，故已將40,000,000股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使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增至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之50%。
- 配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經重新分配後，根據配售分配予承配人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之50%。
- 最終發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ncf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向身為董事、現有股東或股份實益擁有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承配人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分配任何配售股份。獨家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之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之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承購股份發售項下之任何發售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之配售指引而進行，且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0%。因此，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後概無承配人會成為主要股東，而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董事亦確認，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的持股量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cf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佈查閱；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4年9月2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至2014年9月23日(星期二)內的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3691-8488查詢；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至2014年9月22日(星期一)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載於本公佈下文「分配結果」一段。
- 股票(如適用)及／或申請股款的退款支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發送。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可於本公告「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一段指定時間、日期及方式發送及領取。

- 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於(i)股份發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之包銷商終止權利並未獲行使之情況下，方會於2014年9月1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所有權之有效憑證。
- 本公司不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發售股份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假設公開發售於2014年9月1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計股份將於2014年9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進行買賣，股份代號為2221。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基於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86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須就股份發售支付之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相關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將予收取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6,090萬港元。本公司現時擬訂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如下：

- 約82%或約5,000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就地基工程於未來四年內購置額外機械及設備(包括但不限於液壓搖管機、液壓挖掘機、打樁機、液壓式履帶吊機及其他地基工程設備)，以增加本集團應對預期業務增長所需的能力；
- 約10%或約600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僱用額外員工，包括兩名項目管理人員(包括項目經理及工程師)及九名機械操作員，以增強本集團的實力；及
- 餘下8%或約490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已接獲公開發售申請水平

董事謹此宣佈，於2014年9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認購申請登記截止時，已接獲根據公開發售提交合共9,496份有效申請(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之申請)，認購合共3,966,6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等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396.66倍。

並無發現及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一份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三份申請因未有根據相關申請表格指示填妥表格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

10,000,000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之100%)之申請。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之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公開發售之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列之基準有條件地進行分配。

由於公開發售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已啟動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在公開發售中有效申請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00倍，故已將40,000,000股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使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增至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之50%。

已接獲配售之踴躍程度

配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經重新分配後，根據配售分配予承配人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之50%。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向身為董事、現有股東或股份實益擁有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承配人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分配任何配售股份。獨家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之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之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承購股份發售項下之任何發售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之配售指引而進行，且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0%。因此，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後概無承配人會成為主要股東，而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董事亦確認，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的持股量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

公開發售之分配基準

由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通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之有效申請，將根據以下載列之基準有條件地進行分配：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4,000	1,974	4,000股	100.00%
8,000	568	4,000股	50.00%
12,000	2,064	4,000股股份，另2,064名申請人中的16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33.59%
16,000	1,031	4,000股股份，另1,031名申請人中的21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5.51%
20,000	332	4,000股股份，另332名申請人中的7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0.42%
24,000	194	4,000股股份，另194名申請人中的5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7.10%
28,000	79	4,000股股份，另79名申請人中的3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4.83%
32,000	76	4,000股股份，另76名申請人中的3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2.99%
36,000	82	4,000股股份，另82名申請人中的4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1.65%
40,000	355	4,000股股份，另355名申請人中的18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0.51%
60,000	216	4,000股股份，另216名申請人中的11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7.01%
80,000	200	4,000股股份，另200名申請人中的12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5.30%
100,000	213	4,000股股份，另213名申請人中的16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30%
120,000	305	4,000股股份，另305名申請人中的25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3.61%
140,000	126	4,000股股份，另126名申請人中的11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3.11%
160,000	80	4,000股股份，另80名申請人中的7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72%
180,000	54	4,000股股份，另54名申請人中的5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43%
200,000	259	4,000股股份，另259名申請人中的26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20%
300,000	174	4,000股股份，另174名申請人中的22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50%
400,000	146	4,000股股份，另146名申請人中的22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1.15%
500,000	126	4,000股股份，另126名申請人中的24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95%
600,000	57	4,000股股份，另57名申請人中的12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81%
700,000	30	4,000股股份，另30名申請人中的7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70%
800,000	46	4,000股股份，另46名申請人中的13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64%
900,000	26	4,000股股份，另26名申請人中的8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58%
1,000,000	167	4,000股股份，另167名申請人中的55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53%
2,000,000	86	8,000股	0.40%
3,000,000	52	12,000股	0.40%
4,000,000	63	16,000股	0.40%
5,000,000	34	20,000股	0.40%
6,000,000	61	24,000股	0.40%
7,000,000	18	28,000股	0.40%
8,000,000	7	32,000股	0.40%
9,000,000	3	36,000股	0.40%
10,000,000	192	36,000股股份，另192名申請人中的114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0.38%
總計	9,496		

公開發售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之50%。

根據配售分配予承配人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約50%。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cf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佈查閱；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4年9月2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至2014年9月23日(星期二)內的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3691-8488查詢；
- 於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至2014年9月22日(星期一)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如下：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九龍	彌敦道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地下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皇后大道中9號1樓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35-37號地下1-2號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